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周晏任
電話：06-6572813#2518
傳真：06-6564191
電子信箱：tonykathlean@mail.tnep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環事字第11105823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0582357A00_ATTCH1.pdf、0582357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府環境保護局辦理「電弧爐煉鋼爐渣（石）暨焚化再生粒料運用於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配比試驗」之配比及其試驗結果、使用指引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1年4月19日「推廣爐渣應用於公共工程」研商會議結論事項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本府電弧爐煉鋼爐渣（石）及焚化再生粒料應用於公共工程，以達成循環經濟發展之目的，本府環境保護局除推行認證廠制度外，另辦理於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（下稱CLSM）添加1,018公斤及740公斤電弧爐煉鋼爐渣（石），並添加焚化再生粒料之相關試驗，包含單位重、含氣量、水溶性氯離子含量、坍流度、24小時落沉強度、24小時抗壓強度及28天抗壓強度等試驗。
- 三、旨揭配比及其試驗結果、使用指引詳如附件，請貴機關惠予參考。另本府環境保護局已持續委託專業廠商進行相關配比試驗，如貴機關有工程需求亦可適時提出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水利局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南市政府交通
局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
市政府民政局（請轉知各區公所）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（事業廢棄物管理科）



裝

訂

線

